

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 函

地址：36057 苗栗縣苗栗市玉華里玉清路382-1號

聯絡人：黃至好

電話：037-320049 分機234

傳真：037-356438

電子郵件：karen0311@ems.miaol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銅鑼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日

發文字號：苗縣動寵管字第11300014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表(2665754_0001468_附件-課程資訊1130521.doc)

主旨：辦理113年動物展演場所管理課程，詳如說明，惠請查照轉知踴躍參加。

說明：

- 一、依據動物保護法及動物展演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 二、為推廣動物正確飼養觀念及責任，確保動物福祉，建立業者妥善規劃展演動物場所及管理能力，敬邀臉書社群「走近動物園」版主暨英國曼徹斯特都會大學動物園保育生物學碩士蔡穎昌擔任課程講師，分享動物展演場所飼養管理經驗(課程表如附)。
 - (一)時間：113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
 - (二)地點：動物保護教育園區(銅鑼鄉朝陽村6鄰朝北55-1號)生命教育視廳室。
- 三、本課程請於113年5月20日前至活動網頁(<https://www.surveycake.com/s/yONID>)報名，以利統計人數。
- 四、依據「志願服務法」第9條規定全程參與課程之本所志工可核發志願服務特殊訓練3小時證明。
- 五、全程參與之特定寵物業者可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請業者當日攜帶「苗栗縣特定寵物業者教育訓練研習證明紀錄



表」，於課程結束時現場核給時數。

六、全程參與公務人員如需終身學習時數認證，請於113年5月20日前逕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站(<https://lifelonglearn.dgpa.gov.tw/>)報名，以利終身學習時數認證。

七、檢附課程表如附件。

正本：本縣休閒農場及展演相關業者、本縣特寵業者、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志工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苗栗縣獸醫師公會、苗栗縣寵物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蔡穎昌講師(含附件)

電 2024/04/01 文
交 14:35:22 章



裝

訂

線

農業課 113/04/01



1130003504